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 點：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九號一樓(國泰金融會議廳)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票通平台」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11,859,670,872股【含以電子及視訊方式出席股東11,160,399,828股】，無表決權數為0股，出席股數佔本公司可出席股份總數16,202,510,128股之73.20%。
扣除以視訊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之出席率為73.20%。

出席之董事會成員：蔡董事長宏圖、蔡董事鎮球、仲董事躋偉、郭董事明鑑、

黃董事調貴、熊董事明河、李董事長庚

出席之審計委員會成員：魏獨立董事永篤、王獨立董事儷玲、吳獨立董事當傑、
余獨立董事佩佩

列席名單：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杜偉成律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政弘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淑婉會計師

主 席：蔡董事長宏圖

紀 錄：歐陽竹君

一、宣佈開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202,510,128股，可出席股份總數為16,202,510,128股，截至上午九時正出席股數11,858,930,203股【含以電子及視訊方式出席股東11,160,315,549股】，佔可出席股份總數之73.19%，已達法定標準，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本次會議採視訊輔助方式，為增進議事效率，主席依照本公司議事規則第10條，決定本次會議進行方式及表決模式及順序如下：承認事項與討論事項由司儀一次宣讀完畢，再針對所有議案進行討論後，現場進行一次性投票表決。

本次股東會全部議案宣布投票結果前，如遇視訊平台因不可抗力斷訊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根據現場揭示的出席結果，扣視訊

方式參與之出席股數後，出席率已達法定標準，本次股東會將會繼續進行，不再於5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二、主席致開會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審計委員會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三)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股東提問：(戶號：521407)

針對審計委員會如何依公司法 219 條還有證券交易法 14 條之 4，監督公司帳上高額負債及帳上虧損並出具報告，包括如何查核會計師無保留意見報告書提問。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回覆：

審計委員會定期與稽核溝通內控執行情形、缺失改善進度，另也會跟財務部門了解公司的財務狀況，會計師查核計畫、查核情形及法令變動等都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亦即均有充份掌握公司的財務狀況；另外獨立董事同時有兼任重要子公司獨董，對於子公司的業務也有相當程度的了解。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編造完竣，且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政弘會計師及林淑婉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上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在案。謹提請承認。(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二)

決議：經票決結果，承認 9,880,945,159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190,202,819 權】，反對 1,772,466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770,303 權】，無效 0 權，棄權/未投票 711,410,656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09,430,063 權】，承認者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27%，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提請承認案。(盈餘分派案請參閱附錄三)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期初未分配盈餘 203,972,685,432 元，加計本期稅後淨利 37,359,360,246 元、減除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376,704,114 元，加計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影響數 25,935,618 元及減除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623,579,526 元後，累計可分配盈餘為 230,357,697,656 元，謹擬具盈餘分派案如下：

一、依 111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淨利以外項目後，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計 2,638,501,222 元。

二、依據 103 年 2 月 19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0140 號函及 103 年 3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規定，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者，應就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40,131,195 元。

三、另依據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 111 年 11 月 4 日金管銀法字第 11102279031 號函辦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決議：經票決結果，承認 9,888,628,194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197,885,854 權】，反對 3,229,376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227,213 權】，無效 0 權，棄權/未投票 702,270,711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00,290,118 權】；承認者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34%，本案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提請討論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2 月 16 日金管銀控字第 1110274097 號函意旨，評估以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具必要性及妥適性。

二、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1)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提撥新臺幣（下同）13,202,289,116 元，若以本公司普通股 14,669,210,128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 0.9 元，(2)以法定盈餘公積提撥 3,390,924,000 元，若以本公司甲種特別股 833,300,000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 2.28 元，若以

本公司乙種特別股 700,000,000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 2.13 元。以前述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維持 120%以上水準，且雙重槓桿比亦低於 125%之法定標準，本公司仍將維持允當之財務與資本結構，對財務及資本結構並未造成不利影響。

三、如本公司嗣後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之 2 條規定買回或轉讓、轉換、註銷本公司股份、或因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原因發行新股，致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有所增減者，前述發放股東現金之比率應按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整之。

四、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進位，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五、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實際狀況訂定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及調整配發比率，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1,084,683,971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387,461,397 權】，反對 2,788,912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88,912 權】，無效 0 權，棄權/未投票 772,197,989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70,149,519 權】；贊成者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47%，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提請討論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應本公司未來長期策略發展及營運成長之資金需求（包括但不限於充實營運資金、提升資本適足率、償還借款或長期策略發展所需等一項或多項用途），並考量資金募集方式之國際化及多元化，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章程或相關法令規定，於適當時機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特別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擇一或二者以上搭配，以下合稱「現金增資案」），以籌措長期資金。

二、因本次現金增資案所發行之普通股及特別股股數（包括海外存託憑證表彰之普通股），合計以不超過 15 億股（含）為原

則。

三、本次現金增資案計畫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發行計畫相關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視市場狀況依法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若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

四、相關發行方式及內容說明，請參閱議事手冊(詳附錄四)，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1,049,228,641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352,006,067 權】，反對 37,344,924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7,344,924 權】，無效 0 權，棄權/未投票 773,097,307 權【其中以電子及視訊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71,048,837 權】；贊成者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17%，本案照案通過。

股東提問：

1.股東提問：(戶號:521407)

公司在西門町大樓建議重新規畫並活用。

主席回覆：該大樓目前是 REITS 所有，會關心收益。

2.股東提問：(戶號:521407)

(1)公司匯損及可分配盈餘相關問題。

(2)去年現金增資使用狀況及成效情形。

(3)公司優先配發給特別股，再配給普通股，是否有損股東權益。

(4)通過長期資金募集案是否表示公司今年會再增資。

財務長回覆：

(1)去年臺幣貶值 9.8%，公司全年有兌換利益超過 3000 億，非匯損，避險成本為 71 億，相較前年 514 億，大幅降低 443 億，避險成本率為 0.14%，績效非常好，今年因美台利差擴大，CS 傳統避險成本攀高，但我們避險成本在前 4 月控制在約 1.4%相當良好的水準；另去年受到外在升息、地緣政治等環境因素，影響投資部位的未實現的評價，另也因法規關係負債面 IFRS 17 的接軌時程有時間差，未能即時連動資產面的評價，致其他權益負債大於可分配盈餘。

- (2)長期資金募集案是每年提報股東會進行授權，去年也因此領先完成現金的增資募集，增資後已經完成注資國泰人壽 350 億，也及時強化產險資本，整個金控的資本適足率提升到 127%、人壽 RBC 增加至 317%、國泰世華資本適足率 BIS 維持在 15%以上，在業界名列前茅；金控及時在資本市場動盪時領先進行資本強化，有利於我們未來營運上，有更好的資本強度跟空間來進行。
- (3)兩檔特別股分別每股配發現金 2.28 元及 2.13 元，主要依據在發行當時的利率環境水準定價，按發行面額每股 60 元計算而得，在這個期間的每股配息都是以這個水準來配發，無損及股東權益問題。
- (4)針對長期資金授權案是近幾年來每年定期提報股東會授權，並不代表今年會再辦理增資，如果有看到好的、符合公司長期策略的投資機會，或營運上需要再進一步強化資本強度，可及時辦理籌資，提升作業效率，亦即本案也有可能備而不用。

3.股東提問：(戶號:580917)

- (1)公司若不停增資會不會稀釋股東每股股利。
- (2)大陸及越南經營情況。
- (3)銀行及保險子公司獲利或虧損情形。
- (4)台灣智慧財產權管理 A 級評鑑相關問題。

總經理回覆：

- (1)去年由於股匯債市大幅動盪，為符合主管機關的要求，並強化本公司資本韌性，辦理現金增資，非常感謝股東的支持，我們去年現金增資順利完成募集。
- (2)大陸與越南都是高度成長的保險市場，去年子公司在大陸成長 16%，越南 25 %，由於保費收入是逐年累積，未來會加速成長，在面對短期年度的市場變化，相對應的年度作戰方針亦必須調整，但是我們更著重長期累積效益，所以在越南、在大陸，子公司不採躁進的方法，將以逐步成長累積未來成長的動能。
- (3)有關銀行跟壽險的收益，銀行經營，包括數位平臺整合效益及放款品質良好，連續幾年獲利創新高。壽險主因投資組合太大較複雜，針對壽險投資三個利源(資本利得、利息和匯差)，這三個往往相互會有一個或二個互相抵消，去年年初俄烏戰爭導致通膨，各國央行為了壓制通膨進而快速升息，導致利差、匯差變大，今年最大的挑戰在匯差，我們透過各

種方式，努力把整個匯兌的成本控在 1.5%之內，今年非常挑戰，整個經營團隊很努力，但仍要視接下來 FED 政策、市場利率的變化。

- (4)針對智慧財產權管理，金融機構業務上有越來越多重要 know how，為確實了解內部作業對智慧財產之管理是否確實，故委請外部第三方機構進行驗證，驗證結果亦符合標準。

4.股東提問：(戶號：521407)

針對財務報表中關於衡量債務、備抵呆帳提問。

主席及財務長回覆：

年報 309 頁所揭露，1 兆 9 仟多萬是放款總額，309 億是為放款提存的備抵呆帳準備，屬於公司依法提存，數字越大越穩健，主要是為正常放款成長提存的備抵準備；年度不良放款提存係包含在議事手冊 20 頁年度綜合總損益表的呆帳提存項目，去年度的信用成本 Net Credit Cost 是 23bps，是一個相當穩健的資產品質水準。

5.視訊股東提問：(戶號:1087293)

- (1)貴公司去年底宣布啟動「撤煤計畫」不再投資煤碳企業營收比例超過 3 成的企業，請問落實情況？
- (2)受到近年投資環境變化大，導致去年底宣布大規模現增，未來如何因應環境，以避免傷害股東權益。

總經理回覆：

- (1)去年啟動撤煤的計劃，對於用煤電的企業與電廠，不再承作新案，煤碳超過營收三成的企業計畫逐步的減低，預計到 2027 年將完全沒有這些企業的融資。
- (2)如同先前報告，因應主管機關對資本的要求以及強化公司資本，去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今年在美國矽谷銀行事件之後，美國主管機關也在討論強化對銀行資本適足要求，金融機構身負社會金流任務，主管機關對金融機構資本韌性的要求越來越高，我們會兼顧資本強度及股東權益，以符合主管機關要求及營運上的需要。

6.視訊股東提問：(戶號:1540683)

國泰世華獲利還不錯，但國泰人壽如何增加獲利，讓國泰再度超越富邦的 EPS 呢？

國泰人壽執行副總回覆：

控制避險成本及未來接軌高股息的配置，於獲利上持續提供動能。

7.視訊股東提問：(戶號:801481)

請問是否有針對壽險子公司因 ICS 變更而提出長期資金規劃，因已連續幾年皆提出長期資金募集案，是否有計畫一次提足？

國泰人壽執行副總回覆：

長期資金規劃案每年提出是備而不用，國壽目前有 350 億的次債募集，次債可當自有資本，針對 ICS 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確定後，公司會完整提出資本規劃。

六、臨時動議：

視訊股東提問：(戶號:922903)

面對 IFRS17 大魔王即將實施，國泰金面對這個趨勢，是否做好萬全的準備？策略有哪些？

國泰人壽執行副總回覆：

國泰人壽針對 IFRS17 及 ICS 訂有完整的接軌計畫，且將每季追蹤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七、散會：上午 10 點 25 分。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主 席：蔡宏圖



紀 錄：歐陽竹君



【附錄一】

二、審計委員會報告

(一)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政弘會計師及林淑婉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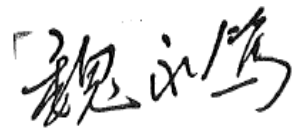
此 致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魏永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二)審計委員會一一一年度運作情形報告

董事會提

說 明：

一、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1 第 3 項申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係由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總稽核及法令遵循主管依據集團各公司之自行檢查報告、稽核單位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及其他來源資訊，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後出具。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9 日出具「國泰金控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公司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聲明書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二、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簽證會計師定期列席參加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111 年度各季查核範圍、查核調整、關鍵查核事項、證管及財稅法令更新等，另於 111 年度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審計委員會成員單獨進行互動；稽核單位與獨立董事定期溝通之項目計 10 項，如：參照「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召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會」，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與內部稽核人員座談並作成紀錄等。詳如本公司網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所載：

<https://www.cathayholdings.com/holdings/corp/intro/committee/audit>

三、風險之監督：

審計委員會定期檢視本公司主要風險，以了解各種風險暴露狀況及控制制度的遵循情形，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和有效性。

【附錄二】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 111 年，受供應鏈瓶頸及俄烏戰爭等影響，主要經濟體通貨膨脹率上升，央行加速升息因應，導致全球資本市場劇烈動盪，台灣又疫情爆發，金融業挑戰艱鉅。面對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國泰金控在全體同仁努力下，合併稅後盈餘新臺幣 380 億元(12.4 億美元)，每股盈餘新臺幣 2.58 元，子公司國泰世華銀行及國泰投信獲利續創歷史新高。

111 年各子公司核心業務動能維持穩健

面對金融市場劇烈波動，國泰人壽加強風險管理以追求投資績效，持續價值導向策略，以商品回應社會趨勢，解決時代改變下保障缺乏之隱憂，聚焦健康保障規劃及高齡需求，結合服務及商品提升保險價值，並善用數位科技，創造更完善的客戶體驗，保費收入穩居壽險業第一。

國泰世華銀行合併稅後盈餘再創歷史新高，受惠於央行升息及放款成長，淨利息收入表現亮眼，注重風險控管，資產品質維持優異水準；財富管理業務，持續開發多元產品協助客戶資產配置，運用數位平台滿足客戶金融服務需求，串接集團各子公司業務，讓客戶能直覺享有更快速、便利的一站式多元金融服務。

國泰產險雖受防疫保單理賠影響，核心保費收入仍持續成長，市占率位居市場第二；國泰證券持續以創新數位營運模式達成優異經營績效，台股經紀市佔率創歷史新高，複委託業務穩居市場第一。資產管理事業是集團業務的第三支柱，國泰投信資產管理規模逾新臺幣 1.2 兆元(391.7 億美元)，穩居台灣第一，結合國泰投顧及康利資產管理公司優勢，串聯亞太及歐美市場，發展全球資產管理業務，集團總資產管理規模達 1,910 億美元。

深化海外市場營運網絡

國泰金控持續深化大中華與東協市場的營運網絡，串聯區域布局，發掘在地需求並深耕市場；同時以綠色金融領導品牌，延伸影響力至海外國家。

在大中華地區，國泰世華銀行大陸子行業務穩步成長，持續提升數位金融服務，引領市場於 111 年 11 月推出綠色存款專案，為大陸首家推出該業務之台資銀行；香港分行於 6 月與香港品質保證局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綠色金融業務的推廣及合作範疇；陸家嘴國泰人壽設有 12 家總、分公司，52 個營運據點，業務穩健成長；大陸國泰產險持續發展互聯網業務，並進行線下業務轉型，優化業務結構，提升經營效益。

在東南亞方面，國泰世華銀行於東協 9 個會員國設有分支機構，共 60 個據點，發展更多元的在地化金融服務。111 年 4 月越南萊萊分行喬遷至胡志明市，就近服務客戶；馬尼拉分行承作菲律賓市場首例永續績效連結貸款，協助當地企業永續經營。越南國泰人壽營運據點達 151 個，保費收入持續成長；越南國泰產險，推動數位轉型與行動投保。

朝「以金融為核心的科技公司」目標邁進

國泰金控致力推動數位轉型，透過數位、數據、技術三大主軸與「What if We Could」精神，朝「以金融為核心的科技公司」目標邁進。

國泰人壽宣示「E·P·S」戰略，以「Elder Friendly 友善高齡 X Protection First 保障優先 X Sustainability 永續實踐」建構國壽長期發展策略藍圖，宣示「健康策略藍圖」，著重亞健康、高齡、健康促進、外溢保單等四大支柱支持保戶健康，並以「FitBack 健康吧」作為健康促進的主要動能，搭配大數據持續透過保險專業與創新科技與保戶互動，為日趨挑戰的壽險經營找到最佳解方。

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 App「CUBE」整合銀行、保險、證券服務，提供更自主、彈性、方便、個人化的體驗，作為國泰客戶整合性金融平台。CUBE 信用卡整合多卡優惠，透過 App 依需求自主切換回饋方案，各種消費場景都適用；串接集團子公司業務，打造一站式金融平台，陸續整合推出「利即保」、「iSmart 變額壽險」等跨界金融一步到位的數位創新體驗。

國泰產險以數據賦能，開發「理賠智能助手 Smart Claim」，把關車險理賠詐欺風險，「智能商險平台 SmartBiz」優化商業險銷售流程，讓投保過程更精準迅速。國泰證券整合數位服務，推出全新 All in One 概念「國泰證券 App」，提供客戶更流暢的投資體驗。未來，國泰亦持續提升對雲端、區塊鏈、人工智慧等新興技術的拓展。雲端部署上，正積極打造雲原生架構並導入開源技術，從營運、管理、合規、資安面優化集團上雲策略，在符合法規前提下依序應用於各子公司，強化整體數位發展能力。

持續接軌國際趨勢，精進集團公司治理

國泰金控持續強化公司治理，111 年第 8 屆董事選舉，將獨立董事席次由 4 席增加為 5 席，提高獨立董事佔比，新任獨立董事余佩佩女士具有銀行、證券、投資、企業營運等豐富經歷，有助提升本公司董事會職能之多元性，及女性董事比例，強化整體公司治理效能。111 年委請「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暨防弊鑑識學會」完成本公司 110 年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並依評估結果持續精進。此外，蔡宏圖董事長更榮獲 111 年亞洲企業商會(Enterprise Asia)所頒發「負責任企業領袖獎(Responsible Business Leadership)」，顯見國泰金控之公司治理深受國際肯定。

本公司持續精進公司治理，111 年度重要成效如下：(1)名列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2)第 3 次偕同子公司國泰人壽及國泰世華銀行參加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主辦之「CG6013(2021)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蟬聯最高「特優等級」認證、(3)再次參加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 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並通

過 A 級驗證、(4)持續提升整體資訊安全防護能力，繼續執行集中化資安監控中心(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服務機制，重要子公司皆已導入國際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5)為確保集團永續經營及降低新興風險對企業營運之影響，除國泰金控為國內首家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之「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國際標準驗證之金控公司外，重要子公司皆陸續參與本驗證，以持續完善集團「營運持續管理」機制(BCM,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6)法令遵循機制方面，導入智能 AI 管理模組並持續推動集團法遵數位管理系統，反洗錢及反資恐業務則因應最新國家風險評估報告(NRA)的武擴風險及虛擬資產業者(VASP)等新興風險進行評估，更啟動跨產業集團風險聯防計畫，強化以集團為基準的風控模組。

展望 112 年，國泰金控仍將持續遵循主管機關公司治理 3.0 之路徑圖，參考國際公司治理發展趨勢，持續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及精進公司治理各項作為，俾利在快速變遷的經營環境下實踐國際公司治理 Best Practice，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

發揮金融影響力，布局永續未來

國泰金控善用金融核心職能，聚焦永續發展於三大主軸「氣候」、「健康」及「培力」，永續表現屢受國際肯定，連續五年入選道瓊永續指數「世界指數」成分股、連續八年入選道瓊永續指數「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最近一次評比中，國泰金控於金融核心職能永續金融與金融包容性兩大面向中，皆獲得滿分(best score)，名列全球永續標竿企業。

國泰金控於全球永續及淨零轉型浪潮中，多年堅持責任金融、氣候行動不遺餘力，推動企業與價值鏈夥伴永續發展，透過責任金融影響力，積極議合被投資與融資企業重視永續及氣候變遷因應，與企業深入對話，陪伴並與產業攜手邁向零碳轉型。深度議合企業中，其中四家高碳排企業已做出淨零或碳中和承諾。

國泰金控積極參與國際倡議，111 年 4 月正式成為台灣金融業首家國際再生能源倡議「RE100」會員，承諾西元 2050 年全球營運據點達 100%再生能源使用；9 月通過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組織(SBTi)核定減碳目標，為全球少數通過審查大型金融業者，旗下子公司營運及金融資產均依循目標減碳，穩步落實西元 2050 年淨零碳排之決心。此外，「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連續第六年舉辦，111 年首度零時差直播埃及聯合國氣候峰會 COP27 重要周邊會議-世界氣候高峰會(World Climate Summit, WCS)，與各界分享國際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之前瞻觀點，帶領產業與價值鏈夥伴實現永續。

展望 112 年，隨供應鏈壓力緩解、通貨膨脹漸獲控制，主要國家央行的升息步調可望放緩，然全球經濟成長面臨下行風險、政經情勢仍充滿變數。國泰集團以誠信經營陪伴台灣走過一甲子，展望未來，國泰金控將持續透過科技創新、企業永續兩大 DNA，發揮金融業的核心職能，創造具差異化的競爭優勢，提供好的服務、便利的客戶體驗，朝「亞太地區最佳金融機構」的願景邁進，以回報各位股東長期對國泰金控的支持。

董 事 長：蔡宏圖



經 理 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泰金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責任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評估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係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其管理階層估計責任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係採用精算模型及其涉及多項重要假設。衡量責任準備攸關之重要假設包含死亡率、折現率、脫退率及罹病率等，該等假設分別依法令、函令規定、考量公司實際經驗及業界經驗等而定；對於保險合約執行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係依中華民國精算學會頒佈之規範辦理，執行測試中所使用重要假設之未來各年度折現率為依公司最佳估計情境及考量現時資訊下之整體組合報酬率訂定。由於前述該等精算模型或重要假設的改變將可能對責任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估計結果有重大影響，因是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與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責任準備提存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及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2. 取得管理階層估計責任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所依據之簽證精算師所出具精算報告，並評估該專家之專業能力及適任能力。
3. 由本事務所精算專家執行下述程序，與簽證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結果予以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針對責任準備提存所採用之精算模型及其重要假設之合理性。主要程序說明如下：
 - A. 選樣檢查保險商品計算責任準備提存之依據是否符合規範。
 - B. 針對保單選樣測試評估公司用於責任準備提存精算模型及重要假設並驗算責任準備提存金額。
 - C. 針對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保單進行特徵測試，以辨認單一保單計算之責任準備提存金額是否有異常情形。
 - D. 考量責任準備前期提存金額及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業務發展情況，執行推估責任準備提存金額之合理性。

4. 由本事務所精算專家執行下述程序，與簽證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結果予以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針對負債適足準備測試所採用之精算模型及其重要假設之合理性，主要程序說明如下：

A. 選樣測試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新發行保險商品分類之正確性。

B. 自公司所提供查核之重要假設資料選樣檢查其是否依規範辦理，及是否與資訊系統所建立之重要假設因子係屬一致。

C. 針對保單選樣測試評估公司用於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精算模型及重要假設並執行個別重新計算。

D. 執行比較分析前期計算結果及考量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業務發展之影響評估整體負債適足準備計算結果之合理性。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評估。為支持管理階層做出合理之估計，公司使用獨立鑑價機構之估價，由於估價選用之評價方法及參數涉及許多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
2. 委任本事務所內部專家，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估價報告之合理性，包括估價方式、主要評價參數及折現率。

放款之估計減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其國內放款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放款是否發生減損，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而依主管機關之要求以五分類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又顯著大於 IFRS 9 下之估計減損，是以將按五分類所提列之放款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定期複核放款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依主管機關對於授信資產分類及備抵呆帳提列之

法令規定。放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
2. 對公司授信資產之五分類進行測試。
3. 針對不良債權依債權逾清償期時間長短及擔保品之情形等，抽樣評估其備抵呆帳之提列。
4. 核算公司五分類之備抵呆帳提列是否符合法令規定。

賠款準備之適足性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係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其賠款準備包括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由理賠人員按險別逐案依理賠申請之實際取得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由精算人員按險別採事故年度制損失發展法或過去理賠經驗，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提存數，再另加計採精算方法估算之不可分配理賠費用準備；再保險準備資產項下之分出賠款準備之估計原則亦同。前述損失發展法或依過去理賠經驗之精算原理方法係假設預期未報賠款乃為考量經驗損失發展型態與預期損失率之加權結果，精算人員依其專業判斷採用適當之模型、假設或參數所決定之方法，因是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賠款準備適足性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二一。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賠款準備提存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內部簽證精算人員提出之簽證意見書，檢視保險賠款準備之提存是否適當合理，並評估該精算師之專業資格，是否符合金管會之規定。
2. 委由本事務所精算專家取得相關資料確認其正確性及完整性，再以精算方式評估未報賠款準備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

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泰金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泰金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泰金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泰金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泰金控集團繼續經營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

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泰金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會計師 林 淑 婉

林淑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9 日

〔有關會計師查核報告所列之附註，請參閱股東會年報附件一：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2,013,900	3	\$ 467,635,057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66,322,216	2	234,546,475	2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5,024,629	14	1,929,395,229	17
121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29,052,914	8	1,626,821,625	1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4,510,776,595	37	3,266,686,240	28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	29,891	-	500,642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8,076,491	-	77,243,060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217,153,186	2	205,480,862	2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58,702	-	4,164,103	-
13300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283,087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2,495,516,810	21	2,287,115,449	20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15,851,568	-	12,260,483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32,883,301	-	32,614,57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69,832,659	6	741,107,026	6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48,140,598	4	432,525,464	4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8,550,891	1	97,852,266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4,833,197	-	4,362,776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51,636,617	-	51,543,58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895,981	1	63,746,198	1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100,135,437	1	58,477,264	-
19999	資 產 總 計	<u>\$12,070,885,583</u>	<u>100</u>	<u>\$11,594,361,461</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97,309,239	1	\$ 74,605,174	1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1,076,000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2,999,244	2	79,934,187	1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3,716,091	-	20,95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4,723,428	-	39,827,873	-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73,880,000	1	63,469,166	-
23000	應付款項	73,787,470	1	76,870,285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84,328	-	7,528,389	-
23500	存款及匯款	3,185,436,089	26	2,871,960,053	25
24000	應付債券	132,147,398	1	141,800,000	1
24400	其他借款	12,763,713	-	1,670,185	-
24600	負債準備	6,842,132,184	57	6,448,259,356	56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720,648,395	6	763,908,198	7
26000	租賃負債	19,240,853	-	14,721,170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779,071	-	52,976,726	-
29500	其他負債	26,130,045	-	41,695,016	-
29999	負債合計	<u>11,459,177,548</u>	<u>95</u>	<u>10,680,322,734</u>	<u>9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146,692,102	1	131,692,102	1
31103	特別股股本	15,333,000	-	15,333,000	-
31500	資本公積	215,318,047	2	177,244,388	2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3,747,059	1	59,471,895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50,768,651	1	150,716,023	1
32011	未分配盈餘	230,331,762	2	267,799,001	2
32500	其他權益	(233,350,281)	(2)	99,781,737	1
3100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98,840,340	5	902,038,146	8
39500	非控制權益	12,867,695	-	12,000,581	-
39999	權益合計	<u>611,708,035</u>	<u>5</u>	<u>914,038,727</u>	<u>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12,070,885,583</u>	<u>100</u>	<u>\$11,594,361,461</u>	<u>100</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250,519,506	73	\$ 207,813,024	33
51000	利息費用	(24,356,980)	(7)	(12,930,863)	(2)
49600	利息淨收益	<u>226,162,526</u>	<u>66</u>	<u>194,882,161</u>	<u>31</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5,421,254	5	12,648,663	2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	1,436,140	-	218,483,618	35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445,353,503)	(130)	142,017,737	23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3,696,591	4	11,657,941	2
498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712,295	1	33,186,918	5
498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0,365,022	3	37,416,140	6
49870	兌換利益（損失）	301,166,569	88	(74,946,785)	(12)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682,547)	(1)	2,299,198	1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265,986	1	1,806,724	-
4989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254,281,014	74	39,313,145	6
499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6,037,689)	(11)	<u>7,197,145</u>	<u>1</u>
4xxxx	淨 收 益	<u>341,433,658</u>	<u>100</u>	<u>625,962,605</u>	<u>100</u>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98,098,005)	(58)	(377,408,390)	(60)
581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777,580)	(1)	(3,484,370)	(1)
	營業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54,004,407)	(16)	(53,706,468)	(9)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7,544,064)	(2)	(7,397,795)	(1)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7,061,810)	(8)	(24,439,211)	(4)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u>(88,610,281)</u>	<u>(26)</u>	<u>(85,543,474)</u>	<u>(14)</u>
61000	稅前淨利	49,947,792	15	159,526,371	25
61003	所得稅費用	(11,985,678)	(4)	(18,637,061)	(3)
69000	本年度淨利	<u>37,962,114</u>	<u>11</u>	<u>140,889,310</u>	<u>22</u>
	其他綜合損益				
695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7,311)	-	1,208,112	-
69562	不動產重估增值	1,322,404	-	332,149	-
69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失）利益	(28,637,506)	(8)	9,716,739	2
6956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金額來自信用風險	575,753	-	736,634	-
695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9,491)	-	(47,908)	-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51,933	-	307,054	-
695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80,461	2	(2,842,282)	-
69581	避險工具之利益（損失）	762,058	-	(13,681)	-
695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失	(103,810,322)	(31)	(79,200,595)	(13)
695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97,149	-	(1,038,743)	-
6959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254,281,014)	(74)	(39,313,145)	(6)
695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3,999,512</u>	<u>10</u>	<u>15,879,804</u>	<u>2</u>
695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344,316,374)</u>	<u>(101)</u>	<u>(94,275,862)</u>	<u>(15)</u>
697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6,354,260)</u>	<u>(90)</u>	<u>\$ 46,613,448</u>	<u>7</u>
	淨利歸屬於：				
69901	本公司業主	\$ 37,359,360	11	\$ 139,514,082	22
69903	非控制權益	<u>602,754</u>	<u>-</u>	<u>1,375,228</u>	<u>-</u>
69900		<u>\$ 37,962,114</u>	<u>11</u>	<u>\$ 140,889,310</u>	<u>2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本公司業主	(\$ 306,895,790)	(90)	\$ 45,166,120	7
69953	非控制權益	<u>541,530</u>	<u>-</u>	<u>1,447,328</u>	<u>-</u>
69950		<u>(\$ 306,354,260)</u>	<u>(90)</u>	<u>\$ 46,613,448</u>	<u>7</u>
	每股盈餘				
70001	基本每股盈餘	<u>\$ 2.58</u>		<u>\$ 10.34</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再 衡 量 數	採 用 覆 蓋 法 重 分 類 之 其 他	其	他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別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避 險 工 具 之 損 益	影 響 數		不 動 產 重 估 增 值	綜 合 損 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1,692,102	\$ 15,333,000	\$ 177,256,053	\$ 51,967,688	\$ 149,894,910	\$ 169,606,342	(\$ 15,464,009)	\$ 106,207,840	\$ 347,871	(\$ 1,478,705)	(\$ 1,966,279)	\$ 11,097,089	\$ 102,511,617	(\$ 3,944,303)	\$ 893,061,216	\$ 11,714,465	\$ 904,775,681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7,504,207	-	(7,504,207)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25,611	(1,025,611)	-	-	-	-	-	-	-	-	-	-	-	-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2,923,025)	-	-	-	-	-	-	-	-	(32,923,025)	-	(32,923,025)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3,390,924)	-	-	-	-	-	-	-	-	(3,390,924)	-	(3,390,924)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1,665)	-	-	(26,903)	-	(2,076)	-	-	-	-	-	-	(40,644)	-	(40,644)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554,511)	-	-	-	-	-	-	-	719,914	165,403	(176,506)	(11,103)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139,514,082	-	-	-	-	-	-	-	-	139,514,082	1,375,228	140,889,310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88,242)	(55,239,956)	(12,020)	589,308	1,000,149	249,745	(37,746,946)	-	(94,347,962)	72,100	(94,275,862)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9,514,082	(3,188,242)	(55,239,956)	(12,020)	589,308	1,000,149	249,745	(37,746,946)	-	45,166,120	1,447,328	46,613,44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834,335	-	(3,834,335)	-	-	-	-	-	-	-	-	-	-
T1	其 他	-	-	-	-	(204,498)	269,423	-	-	-	-	(64,925)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984,706)	(984,70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31,692,102	15,333,000	177,244,388	59,471,895	150,716,023	267,799,001	(18,652,251)	47,131,473	335,851	(889,397)	(966,130)	11,281,909	64,764,671	(3,224,389)	902,038,146	12,000,581	914,038,727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275,164	-	(14,275,164)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2,628	(52,628)	-	-	-	-	-	-	-	-	-	-	-	-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46,092,235)	-	-	-	-	-	-	-	-	(46,092,235)	-	(46,092,235)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3,390,924)	-	-	-	-	-	-	-	-	(3,390,924)	-	(3,390,924)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04,319)	-	-	-	-	-	-	-	-	-	-	-	(104,319)	-	(104,319)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623,579)	-	-	-	-	-	-	-	731,063	107,484	(109,072)	(1,58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37,359,360	-	-	-	-	-	-	-	-	37,359,360	602,754	37,962,114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624,950	(116,041,219)	614,414	460,602	(131,013)	1,311,727	(236,094,611)	-	(344,255,150)	(61,224)	(344,316,37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359,360	5,624,950	(116,041,219)	614,414	460,602	(131,013)	1,311,727	(236,094,611)	-	(306,895,790)	541,530	(306,354,260)	
E1	現金增資	15,000,000	-	37,500,000	-	-	-	-	-	-	-	-	-	-	-	52,500,000	-	52,500,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677,978	-	-	-	-	-	-	-	-	-	-	-	677,978	42	678,02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0,376,705)	-	10,376,705	-	-	-	-	-	-	-	-	-	-
T1	其 他	-	-	-	-	-	(15,364)	-	-	-	-	15,364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434,614	434,61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6,692,102</u>	<u>\$ 15,333,000</u>	<u>\$ 215,318,047</u>	<u>\$ 73,747,059</u>	<u>\$ 150,768,651</u>	<u>\$ 230,331,762</u>	<u>(\$ 13,027,301)</u>	<u>(\$ 58,533,041)</u>	<u>\$ 950,265</u>	<u>(\$ 428,795)</u>	<u>(\$ 1,097,143)</u>	<u>\$ 12,609,000</u>	<u>(\$ 171,329,940)</u>	<u>(\$ 2,493,326)</u>	<u>\$ 598,840,340</u>	<u>\$ 12,867,695</u>	<u>\$ 611,708,035</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49,947,792	\$159,526,371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02,630)	(33,909,6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88,232	33,464,578
A20100	折舊費用	4,472,857	4,111,45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7,522)	(1,082,603)
A20200	攤銷費用	3,071,207	3,286,34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372	581,550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4,777,580	3,484,370	B0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4,8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62,987,914	(125,960,76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08,500)	(414,500)
A20900	利息費用	24,356,980	12,930,86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95,743	307,166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10,365,022)	(37,416,140)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415,958)	-
A21200	利息收入	(250,519,506)	(207,813,024)	B024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0,887	404,415
A21300	股利收入	(27,521,113)	(22,306,890)	B02600	處分待出售資產	723,700	-
A21400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353,292,935	336,991,04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179,942)	(2,728,904)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40,449,731	(5,767,1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95,217	1,60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78,02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43,023)	(733,3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265,986)	(1,806,724)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40,988	-
A2245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	(254,281,014)	(39,313,145)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201,702)	(11,576,01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15,643	9,97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6,891	117,10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369)	(23,700)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36,876,827)	2,564,385
A23000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440,613)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95,134	97,87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58,539)	(167,7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825,940)	(12,891,519)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775,085	(26,532,87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682,547	(2,299,1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2,094,495)	(957,835)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1,076,000)	-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10,410,000	23,950,00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693,116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0,384,260)	(7,000,000)
A7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加	(8,406,645)	(11,737,020)	C01800	其他借款增加	3,598,444	70,853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94,868,000	(16,019,5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05,048)	(1,548,493)
A711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95,374,571)	(105,890,639)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019,118	(2,889,289)
A711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181,326,295)	(66,414,80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483,159)	(36,313,949)
A71140	避險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08,290	(157,643)	C04600	現金增資	52,500,000	-
A71160	應收款項增加	(3,122,185)	(12,366,383)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911,234)	(605,519)
A7117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13,073,325)	(149,313,34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71,062)	(676,345)
A71180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3,493,052)	(2,646,20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589,915	(25,012,742)
A712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091,129	2,366,619				
A7199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44,697)	3,991,2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52,650	(394,137)
A7211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增加	22,704,065	8,474,115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399,877,010)	(98,353,85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71,438,280)	34,217,207
A72130	避險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719,654	(328,623)				
A7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5,104,445)	27,528,3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2,041,687	657,824,480
A72160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578,073)	8,552,337				
A72170	存款及匯款增加	313,476,036	256,160,99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0,603,407	\$692,041,687
A7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23,492)	39,727				
A7219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0,334	(45,153)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A722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5,523,435	(11,378,375)	代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A72990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18,750,158)	5,706,826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12,013,900	\$467,635,057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264,283,371)	(111,856,2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3,285,551	208,731,688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70,513,016	147,163,57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304,737	23,172,23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615,640)	(14,416,154)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8,076,491	77,243,0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946,182)	(33,115,9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6,254,905)	72,515,6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0,603,407	\$692,041,687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43,654	\$ 633,23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 73,880,000	\$ 58,51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75,500	36,260,000	應付款項	15,901,806	6,024,6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035	143,491	本期所得稅負債	3,947,034	7,057,511
應收款項－淨額	4,121,685	1,466,748	應付債券	50,000,000	50,000,0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31,669	4,102,282	其他借款	5,000,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696,821,834	981,855,958	負債準備	753,962	749,87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61,431	55,225	租賃負債	290,119	124,980
使用權資產	289,676	123,6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6,714	266,7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3,745	35,604	其他負債	270	579
其他資產	306,016	96,202	負債總計	150,039,905	122,734,274
			權 益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46,692,102	131,692,102
			特別股股本	15,333,000	15,333,000
			資本公積	215,318,047	177,244,38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3,747,059	59,471,895
			特別盈餘公積	150,768,651	150,716,023
			未分配盈餘	230,331,762	267,799,001
			其他權益	(233,350,281)	99,781,737
			權益總計	598,840,340	902,038,146
資 產 總 計	\$ 748,880,245	\$ 1,024,772,42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48,880,245	\$ 1,024,772,420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收 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利益之份額	\$ 45,374,122	\$ 141,760,801
其他收益	<u>1,301,593</u>	<u>1,298,450</u>
	<u>46,675,715</u>	<u>143,059,251</u>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1,922,878)	(1,766,470)
其他費用及損失	(3,778,808)	(736,471)
費用及損失合計	<u>(5,701,686)</u>	<u>(2,502,941)</u>
稅前淨利	40,974,029	140,556,310
所得稅費用	<u>(3,614,669)</u>	<u>(1,042,228)</u>
本年度淨利	<u>37,359,360</u>	<u>139,514,082</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34	(10,6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	51,544	27,2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不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7,416,729)	12,233,99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7)	2,1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可		
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6,890,952)	(106,600,69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44,255,150)</u>	<u>(94,347,962)</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6,895,790)</u>	<u>\$ 45,166,120</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2.58</u>	<u>\$ 10.34</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40,974,029	\$ 140,556,310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0,518	141,5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2,684,500	185,500
利息收入	(1,278,822)	(1,271,181)
股利收入	(7,594)	(7,265)
利息費用	1,025,775	521,51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5,374,122)	(141,760,80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266	33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230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款項	5,400	-
其他資產	(522)	(300)
應付款項	52,821	76,472
負債準備	7,640	635
其他負債	(309)	(46)
營運使用之現金	(1,750,190)	(1,557,319)
收取之利息	1,278,079	1,271,155
收取之股利	7,594	7,265
支付之利息	(1,141,152)	(535,387)
支付之所得稅	(890,462)	(1,960,5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96,131)	(2,774,8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000,000)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5,332)	(9,649)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127
其他資產增加	(93,915)	(38,846)
收取之股利	41,771,476	18,722,7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447,771)	18,674,4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15,370,000	20,260,000
其他借款增加	5,00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2,518)	(127,687)
現金增資	52,500,000	-
支付之股利	(49,483,159)	(36,313,9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254,323	(16,181,63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7,310,421	(282,041)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3,233	915,274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43,654	\$ 633,233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附錄三】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案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一)期初未分配盈餘	203,972,685,432
本期稅後淨利	37,359,360,246
減：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376,704,114)
加：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影響數(附註一)	25,935,618
減：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623,579,526)
(二)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	26,385,012,224
減：法定盈餘公積	(2,638,501,222)
減：特別盈餘公積-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影響數(附註一)	(840,131,195)
減：特別盈餘公積-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附註二)	(226,879,065,239)
(三)可供分配盈餘	0

附註一：依據 103 年 2 月 19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0140 號函及 103 年 3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規定，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者，應就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降低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予以迴轉。

附註二：依據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辦理，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另依據 111 年 11 月 4 日金管銀法字第 11102279031 號辦理，金融控股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保險子公司所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附錄四】

長期資金募集案發行方式與內容說明

一、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特別股

(一) 本次現金增資案發行普通股、特別股，擬採「詢價圈購」或「公開申購配售」方式擇一辦理。

(二) 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

1. 若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擬發行新股總數 10%~15%由本公司員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0 條規定之子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部分擬提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全數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員工未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
2. 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現行相關法令規定，以不低於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為原則（惟若發生相關法令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原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前述訂價原則與主辦承銷商參酌圈購彙整情形、發行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等議定之。
3. 特別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二條規定，於理論價格百分之十變動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參酌圈購彙整情形、發行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等議定之。
4. 如以發行特別股方式辦理，基於本次發行之特別股不得轉換為普通股，故並無稀釋股東權益之效果；如以發行普通股方式辦理，以本次普通股發行上限 15 億股計算，約佔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9.3%，雖對股東權益產生部分稀釋效果，惟考量本次預計資金用途為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償還借款、或因應本公司長期策略發展所需等一項或多項用途，預期將能強化本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應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三) 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

1. 若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除依法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15% 由本公司員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0 條規定之子公司員工)認購，以及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 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部分由本公司原股東按認購基準日之股東持股比率認購之。原股東或員工未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
2. 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現行相關法令規定，以不低於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為原則(惟若發生相關法令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原則)，並授權董事會以決定除權基準日之當日為衡量基準日。
3. 特別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二條規定，於理論價格百分之十變動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參酌發行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等議定之。

(四) 本次現金增資案籌資計畫之預計資金用途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資本適足率、償還公司借款、或因應公司長期策略發展所需等一項或多項用途，預期將能強化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五) 本次現金增資案計劃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發行計畫相關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視市場狀況依法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若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而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

(六) 前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

二、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一)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擬發行新股總數 10%~15% 由本公司員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0 條規定之子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部分擬提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

撥以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方式公開發行。員工未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或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

- (二)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依國內相關法令規定，不得低於訂價日收盤價或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惟若發生國內相關法令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

實際發行價格，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視市場情況、國內相關法令規定及發行市場慣例，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

上述定價方式係依國內相關法令及發行市場慣例辦理，定價之依據應屬合理。

- (三)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之決定方式，係以本公司普通股在國內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所形成之公平市價為依據，原股東仍得以接近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於國內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購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且無須承擔匯兌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故應不致於對本公司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本次現金增資案籌資計畫之預計資金用途為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償還借款、或因應本公司長期策略發展所需等一項或多項用途，預期將能強化本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 (四) 本次現金增資案計劃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發行計畫相關事項），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視市場狀況依法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若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請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

- (五) 為配合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文件及辦理相關事宜。

- (六) 前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及/或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